

合同审核

项目名称	47#地块项目
合同名称	开元壹号47地块造价咨询合同
合同价	160,000.00
币种汇率	币种：人民币 汇率：1.00000000
暂估金额	0.00
合同类型	设计类合同
合作方	河南瑞祥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豫西分公司 类型：综合类
合同种类	其他合同
经办部门	集团公司->中浩德地产有限公司->47#地块项目->招采合约部
经办人	赵萍
第三方	
开发单位	
工期	
形成方式	

款项类型	费用项
承包范围	<p>(一) 对开元壹号47地块（以委托人提供的楼栋施工图为准）（以下称“本项目”）总包范围内预算进行编制，并出具相应预算报告及各种经济指标分析；</p> <p>(二) 编制委托人指定范围的分包工程招标控制价及清单；</p> <p>(三) 配合委托人编制办理施工许可证所需的施工图投标预算加盖咨询人公章（免费）；</p> <p>(四) 对委托人在设计、工程类争议和索赔方面提供造价方面的全面支持和技术咨询，必要时协助委托人向主管部门咨询；</p> <p>(五) 提供相关材料信息或定价依据；</p> <p>(六) 在委托人的协助下与施工总包单位进行造价核对，并出具相应的报告。</p>
合同概述	开元壹号47地块造价咨询合同

付款方式	<p>1、咨询人完成预算编制及与施工单位核对造价，且咨询人与总包单位书面签字确认后15个工作日内，委托人付至相应咨询服务费的80%；在委托人另外委托的第三方审计机构对预算编制及造价审计结束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款项（若有）。</p> <p>2、咨询人完成招标控制价及清单编制并将电子版及纸质版（一式2份）发送给委托人后15个工作日内，委托人付至相应咨询服务费的80%；在委托人与中标单位签定相关合同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款项（若有）。</p> <p>3、委托人每次付款前，咨询人必须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3%），否则委托人有权延迟付款而不承担违约责任。</p>
质量要求及保修约定	

备注	
----	--